

保安服務業《能力標準說明》能力單元

「保安管理」職能範疇

名稱	管理貴重物件運送的安全及保護
編號	107633L5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機構內負責管理保安服務的管理層保安人員。它包括了適當調配人力和資源以管理貴重物件運送的安全及保護的能力，確保運作的效率及效用，並符合機構的要求和目標。
級別	5
學分	3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分析相關資訊以確定影響管理貴重物件運送的安全及保護的關鍵因素</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析保安策略及希望達到的保安水平 • 分析保安管理計劃 • 分析保安服務的範疇 • 分析預期的保安質素及表現標準 • 分析機構保安策略、程序及指引 • 分析運送貴重物件面對的保安風險 • 根據以下法例評估在香港提供裝甲車運送服務的相關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安及護衛服務條例》(第 460 章) ◦ 《火器及彈藥條例》(第 238 章) • 評估管理貴重物件運送的安全及保護的最佳方式與理論 <p>2. 管理貴重物件運送的安全及保護</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政策、程序和指引去導引貴重物件的運送，確保遵守相關的法律及法規 • 建立管理和 / 或行政控制，監控執行以達預期的效果及服務質素 • 根據保安管理計劃部署足夠的人力資源來執行預期的服務範疇，以降低保安風險 • 檢視提供武裝押運服務承辦商和人員的保安證，確保他們符合香港有關的許可證明的要求 • 確定要求及監控部署於護衛 / 運送貴重物件人員的表現，以確保他們有適當的培訓來擔當其角色和任務 • 監控運送貴重物件的運作，確保它們符合既定的政策、程序和指引 • 監控設施、系統和設備的表現，確保它們保持在良好的工作狀態 • 監控事故、故障和失效等的報告，確保它們得到適當的記錄和調查，及跟進等 • 定期操練和測試計劃，功能和運作，以保持其相關性和效用 • 監控支出以確保它們是在批准的預算範圍內 • 透過趨勢分析、保安風險和情報分析，及成本效益分析等對運送貴重物件的運作進行定期檢討，並就提高其效率和效用提供建議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運送貴重物件的運作以符合機構的要求和目標；及 • 監控運作，確保它們保持效率及效用，並能達到預期結果
備註	